

福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福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王达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8,191,73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81%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王达武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0 股。
- 王达武先生和王中男先生、陈松扬先生、陈松乐女士、陆晓荷女士为一致行动人，上述一致行动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0,469,20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2.50%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一致行动组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0 股。

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王达武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在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质押的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王达武
本次解除质押股份	8,000,000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28.38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5.91%
解除质押时间	2026 年 10 月 27 日
持股数量	28,191,737 股
持股比例	20.81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0 股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

二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0 股，不存在股份质押情形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(股)	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
王达武	28,191,737	20.81%	8,000,000	0	0	0	0	0	0	0
王中男	2,032,800	1.50%	0	0	0	0	0	0	0	0
陈松扬	208,966	0.15%	0	0	0	0	0	0	0	0
陆晓荷	28,000	0.02%	0	0	0	0	0	0	0	0
陈松乐	7,700	0.01%	0	0	0	0	0	0	0	0
合计	30,469,203	22.50%	8,000,000	0	0	0	0	0	0	0

注：本公告中的持股比例如有尾数差异，系四舍五入所致。

三、影响及风险提示

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影响。未来如有相关变动，公司将按监管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6 年 10 月 29 日